

关于开展 2026 年度档案专业技术人员 继续教育培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档案专业人员继续教育规定》，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档案人才队伍建设，提升档案工作人员专业技能和业务水平，为本区档案事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现开展 2026 年度长宁区档案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专业科目）培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从事档案工作的专兼职人员；各类初级以下职称（含初级）的档案工作人员（包括助理馆员、管理员及未经技术职务评定的档案工作人员）。

二、培训形式

档案专业科目采取线下集中面授和线上学习相结合的方式，辅以参观实践课程，共 60 学时。参加档案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完成课时并通过考核，取得《上海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单科结业证书》。

三、培训时间

预计 2026 年 4 月下旬开班，一般为周三半天或全天（具体时间、地点和内容，将提前通知相关学员）。

四、收费标准

每人 800 元，含报名费、培训费、证书费等。

五、报名注意事项

1. 凡参加培训者，请准确填写报名表。报名表不另行印发，请在上海市长宁科技进修学院网（<http://www.cnst-college.com>），自行下载。

2. 报名时间：3 月 25 日至 4 月 8 日（工作日 10:00-16:30）。

3. 报名地点及交通

地点：长宁科技进修学院咨询报名处（天山路 600 弄 3 号楼 5B）；

公共交通：公交 54、72、141、158、190、855、808、1250 路；

地铁 15 号线。

4. 支付方式：支付宝、刷卡、转账、现金。

5. 咨询电话：62132313*806、13311670938 李老师。

六、补充说明

除上述专业科目 60 个学时外，还有公需科目 30 个学时，同时取得两个科目的证明文件，才能作为评审档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条件之一。

公需科目学习需学员自行登录上海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rsj.sh.gov.cn/jxjy/#/index>) 进行网上注册报名、缴费及打印学时证明。

- 友情提示：1. 请学员在开课后的第二次上课时，凭收据到班主任处换“上海增值税普通发票”。
2. 倡议绿色出行，学校不提供停车位。

长宁科技进修学院
2026 年 3 月 17 日